**第十二届江苏省高校土木工程专业、智能建造专业**

**青年教师讲课竞赛须知**

1. 年龄40周岁以下**（考虑本届赛事因疫情推迟一年，因此和去年保持一致，以1982年12月4日以后出生为准）**的在岗青年教师可报名参赛。谢绝已获得本赛事特等奖、一等奖的青年教师重复参赛。

2. 每组参赛教师的讲课顺序按参赛小组总人数编写序号后**，**赛前随机抽取决定，逾期不到，作自动放弃处理。

3. 每位参赛教师**讲授时间20分钟**，多媒体和黑板教学手段并用。

4. 评分标准：

**教学态度：**教风严谨，仪表整洁，教态自然；备课认真，准备充分，谙熟教学内容。

**教学内容：**教学目的明确，教学内容充实，信息量大，重点、难点突出，脉络清晰；及时更新教学内容，注意反映学科前沿知识和科技成果。**将课程思政融入课堂教学，强化学生工程伦理教育，培养学生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，激发学生科技报国的家国情怀和使命担当。**

**教学方法和手段：**普通话流畅、标准，口齿清楚，外语发音清晰准确，表达生动自然；板书规范，布局合理；理论联系实际，注重对学生思维的启发和能力的培养；积极探索研究性教学，培养学生的问题意识和批判精神，加强师生之间的互动；恰当地运用多媒体教学手段，提高教学效率，强化教学效果。

**教学效果：**课堂气氛活跃，学生兴趣浓；师生互动自然，学生发言积极，表现有个性，有创新。

5. 评分办法

讲授结束后，评审专家点评时间5分钟，并进行当场评分，评分采用百分制，各位评委的评分保留一位小数；为更好地把握评分尺度，每门课程前3位选手竞赛结束后再统一评分，并当场宣布参赛人各自得分，之后，每位选手竞赛结束后当场评分并宣布得分。评分满分为100分，起评分为70分。讲课时间为20分钟，讲课时间不足18分钟扣1分，不足15分钟扣5分，超过22分钟终止讲课并扣1分。平均分不低于90分有资格竞争特等奖。

6. 竞赛过程全程录像。

7. 附《第十二届江苏省高校土木工程专业、智能建造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评分标准》供参考。